

债券代码：136400

债券简称：16金辉03



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行使“16 金辉 03”公司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 2016 年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36400，简称“16 金辉 03”）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条款约定如下：发行人将于本次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第 30 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 3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所赎回的本金加第 3 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 4、5 年存续。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发行“16 金辉 03”公司债券，2019 年 4 月 25 日为本次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可于本次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决定是否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公司决定放弃行使“16 金辉 03”公司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即本期债券在

存续期内继续存续。

特此公告。

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3日

